西藏自治区2022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艺术类（播音与主持类）

专业考试大纲

一、报名条件（合格、不合格）

（一）男生身高1.7米以上，女生身高1.6米以上；

（二）矫正视力在0.8以上，无色盲、夜盲、色弱；

（三）声带状况良好、口腔等各发音器官无缺陷，普通话标准，口语流利；

（四）身体健康，五官端正，体态匀称，气质良好；

（五）未婚、不超过25周岁。

二、初试科目内容与分值（总分100分）

（一）自我介绍+形象气质(25分)

1.介绍自己特征特长、独特经历、兴趣爱好及报考原因为主；

2.语言简练，时间30秒左右。

（二）自备文稿朗诵(50分)

1.稿件文体以散文、诗歌、小说、故事、台词等为主；

2.稿件长度均不少于500字，不超过1000字；

3.自备稿件原则上脱稿展示。

（三）才艺展示(25分)

1.限声乐、编讲故事、曲艺、舞蹈四大类；

2.声乐、曲艺等，因展示需要可以自带伴奏(考场不提供音响设备，请自备小型扩音器)；

3.曲艺、舞蹈等，因展示需要可以换装，换装须向考官说明，获得允许后换装展示。

三、复试科目内容与分值（总分100分）

（一）指定稿件创作(20分)

1.考生不得向考官提出任何关于字音语音、处理风格等问题；

2.考官除向考生示意开始、停止等外，不得有任何暗示性、提示性话语。

（二）即兴表达(40分)

1.考生场内表达时间2分钟以上；

2.备考时允许考生使用电子设备查阅资料、准备话题；

3.考场内完全脱稿，考生不得携带小抄或手机等电子设备；

4.考官除向考生示意开始、停止等信息外，不得有任何暗示性、提示性话语。

（三）即兴主持(30分)

1.节目时长在1-2分钟之间；

2.因节目形式或内容需要，可以自带节目道具；

3.考生不得携带扩音器、耳麦等工具主持节目。

（四）考官提问(10分)

1.考官根据情况，就综合素质方面、专业潜能等提问；

2.考生现场作答；

3.此环节回答时间不限，以考官指令为准。